

五、主席致詞：

針對 110 課程計畫送審內容請大家審議，也感謝各位老師的用心。

六、提案討論：全校 1-6 年級彈性學習課程請各年段審議及檢視重要教育工作均請融入相關領域或彈性學習課程統整規劃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

七、提案討論：附件七-110 學年度學習領域、彈性學習(課程/節數)如下，提請討論

年級 學習領域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五年級		六年級		
		節數	節數	節數	百分比	節數	百分比	節數	百分比	節數	
領域學習節數	語文領域	7	7	7	28%	7	29.64%	8	29.64%	8	
	數學領域	4	4	4	12%	3	14.28%	4	14.28%	4	
	生活課程	社會	6	6	3	12%	3	11.11%	3	11.11%	3
		自然與生活科技			3	12%	3	11.11%	3	11.11%	3
		藝術與人文			3	12%	3	11.11%	3	11.11%	3
	健康與體育	3	3	3	12%	3	11.11%	3	11.11%	3	
	綜合活動			2	12%	3	11.11%	3	11.11%		
	小計	20	20	25	100%	25	100%	27	100%	27	
彈性學習/課程節數	3	3	6	6	5	5					
合計 (領域及彈性學習課程節數之總節數)	23	23	31	31	32	32					
說明欄	①依據教育部 95 年 5 月 24 日台國(二)字第 0950075748B 號令修正「九年一貫課程實施要點」，國民小學一、二年級語文領域學習節數得併同生活課程學習節數彈性實施之。 ②三至六年級英語及原住民語併入語文領域，提高語文領域節數比例，依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決議，規劃適當之學習活動併入綜合活動領域節數。 ③依據 12 年國教課綱，一年級語文領域新增原住民語文選項。										

決議：照案通過。

八、提案討論:110 學年 1-6 年級自編教材(語文補充教材)，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九、提案討論：110 學年本校特教生共 7 位：二年級 1 位、四年級 5 位、六年級 1 位
請針對這幾位特教生之課程計畫，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十、臨時動議：無

十一、散會